



(12) 实用新型专利

(10) 授权公告号 CN 204633421 U

(45) 授权公告日 2015. 09. 09

(21) 申请号 201520373211. X

(22) 申请日 2015. 06. 02

(73) 专利权人 广州源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地址 510000 广东省广州市萝岗区天泰一路
1号315房

(72) 发明人 彭渝文

(74) 专利代理机构 广州华进联合专利商标代理
有限公司 44224

代理人 刘培培

(51) Int. Cl.

H02J 7/00(2006. 01)

H02J 17/00(2006. 01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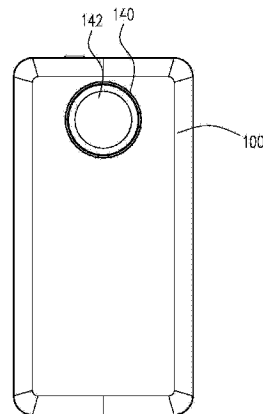
权利要求书1页 说明书2页 附图1页

(54) 实用新型名称

移动电源

(57) 摘要

本实用新型公开了一种移动电源,包括壳体,所述壳体内设有电源模块,所述壳体开设有第一充电开口及第二充电开口,所述第一充电开口处固定有第一充电端口,所述第二充电开口处固定有无线充电模块,所述第一充电端口和所述无线充电模块均与所述电源模块电性连接,所述无线充电模块可与智能手表无线充电。上述移动电源在用户出行时,只需要携带一个移动电源,即可满足为手机和智能手表的充电需求。所述移动电源不仅为用户带来了方便的使用体验,且降低了购买成本。



1. 一种移动电源,其特征在于,包括壳体,所述壳体内设有电源模块,所述壳体开设有第一充电开口及第二充电开口,所述第一充电开口处固定有第一充电端口,所述第二充电开口处固定有无线充电模块,所述第一充电端口和所述无线充电模块均与所述电源模块电性连接,所述无线充电模块可与智能手表无线充电。

2. 根据权利要求 1 所述的移动电源,其特征在于,所述第二充电开口设于所述壳体的正面或背面。

3. 根据权利要求 2 所述的移动电源,其特征在于,所述无线充电模块的形状为圆饼状,所述第二充电开口为与其配合的圆形开口。

4. 根据权利要求 1 至 3 任意一项所述的移动电源,其特征在于,所述外壳为塑胶外壳或金属外壳。

5. 根据权利要求 1 至 3 任意一项所述的移动电源,其特征在于,还包括有控制模块及充电指示灯,所述控制模块与所述充电指示灯及所述电源模块连接。

移动电源

技术领域

[0001] 本实用新型涉及电源技术领域,尤其涉及一种移动电源。

背景技术

[0002] 目前,手机因其强大的功能及便捷性越来越受到消费者的喜爱,成为人们生活的必需品之一。手机的周边产品也因此而蓬勃发展,比如与手机匹配使用的手表。另一方面,手机和与之匹配的手表都属于电子产品,需要定时充电。现在,为了应对在外出时手机供电不足的问题,需要匹配专门的移动电源;而与手机匹配的手表也需要配置专用的充电器;因此,使用者外出需要携带多个充电设备。

实用新型内容

[0003] 基于此,本实用新型在于提供一种移动电源,其能够克服现有技术的缺陷,满足手机及与手机匹配的智能手表的充电需求。

[0004] 其技术方案如下:

[0005] 一种移动电源,包括壳体,所述壳体内设有电源模块,所述壳体开设有第一充电开口及第二充电开口,所述第一充电开口处固定有第一充电端口,所述第二充电开口处固定有无线充电模块,所述第一充电端口和所述无线充电模块均与所述电源模块电性连接,所述无线充电模块可与智能手表无线充电。

[0006] 下面对进一步技术方案进行说明:

[0007] 在其中一个实施例中,所述第二充电开口设于所述壳体的正面或背面。

[0008] 在其中一个实施例中,所述无线充电模块的形状为圆饼状,所述第二充电开口为与其配合的圆形开口。

[0009] 在其中一个实施例中,所述外壳为塑胶外壳或金属外壳。

[0010] 在其中一个实施例中,还包括有控制模块及充电指示灯,所述控制模块与所述充电指示灯及所述电源模块连接。

[0011] 下面对前述技术方案的原理、效果等进行说明:

[0012] 上述移动电源通过在壳体上开设第一充电开口和第二充电开口,分别设置第一充电端口和无线充电模块,第一充电端口可与手机等设备通过有线连接进行充电,而所述无线充电模块可供与手机配合的智能手表充电,用户在出行时,只需要携带一个移动电源,即可满足为手机和智能手表的充电需求。所述移动电源不仅为用户带来了方便的使用体验,且降低了购买成本。

附图说明

[0013] 图1是本实用新型实施例所述的移动电源的结构示意图一;

[0014] 图2是本实用新型实施例所述的移动电源的结构示意图二。

[0015] 附图标记说明:

[0016] 100、壳体,120、第一充电开口,122、第一充电端口,140、第二充电开口,142、无线充电模块。

具体实施方式

[0017] 下面对本实用新型的实施例进行详细说明：

[0018] 如图 1 及图 2 所示,一种移动电源,包括壳体 100,所述壳体 100 内设有电源模块,所述壳体 100 开设有第一充电开口 120 及第二充电开口 140,所述第一充电开口 120 处固定有第一充电端口 122,所述第二充电开口 140 处固定有无线充电模块 142,所述第一充电端口 122 和所述无线充电模块 142 均与所述电源模块电性连接,所述无线充电模块可与智能手表无线充电。

[0019] 所述移动电源通过在壳体上开设第一充电开口 120 和第二充电开口 140,分别设置第一充电端口 122 和无线充电模块 142,第一充电端口 122 可与手机等设备通过有线连接进行充电,而所述无线充电模块 142 可供与手机配合的智能手表充电,用户在出行时,只需要携带一个移动电源,即可满足为手机和智能手表的充电需求。所述移动电源不仅为用户带来了方便的使用体验,且降低了购买成本。

[0020] 所述第一充电开口 120 设于所述壳体 100 的侧面,而所述第二充电开口 140 设于所述壳体 100 的正面或背面,具体设置位置可根据用户需求或美观需求靠近壳体 100 的一端设置。

[0021] 如图 2 所示,所述无线充电模块 142 的形状为圆饼状,所述第二充电开口 140 为与其配合的圆形开口。所述无线充电模块 142 固定于所述第二充电开口 140 处并突出所述壳体 100。在对智能手表进行充电时,将智能手表与所述无线充电模块 142 接触,即可进行充电;并且还可以将手机与第一充电端口 122 连接同时进行充电。

[0022] 所述外壳 100 为塑胶外壳或金属外壳。

[0023] 所述移动电源还包括有控制模块及充电指示灯,所述控制模块与所述充电指示灯及所述电源模块连接,控制模块电源模块进行充电,并且能够通过所述充电指示灯显示充电的进度或状态。

[0024] 以上所述实施例的各技术特征可以进行任意的组合,为使描述简洁,未对上述实施例中的各个技术特征所有可能的组合都进行描述,然而,只要这些技术特征的组合不存在矛盾,都应当认为是本说明书记载的范围。

[0025] 以上所述实施例仅表达了本实用新型的几种实施方式,其描述较为具体和详细,但并不能因此而理解为对实用新型专利范围的限制。应当指出的是,对于本领域的普通技术人员来说,在不脱离本实用新型构思的前提下,还可以做出若干变形和改进,这些都属于本实用新型的保护范围。因此,本实用新型专利的保护范围应以所附权利要求为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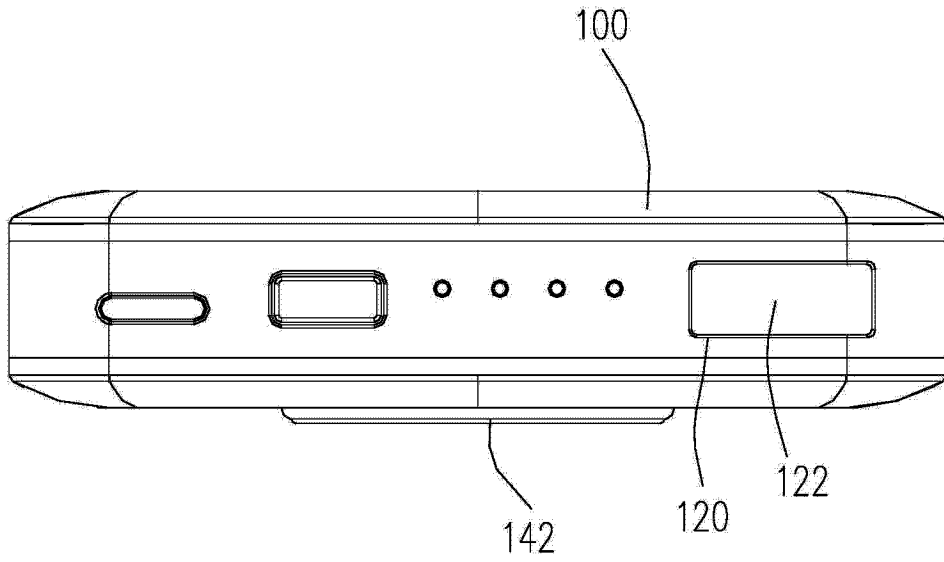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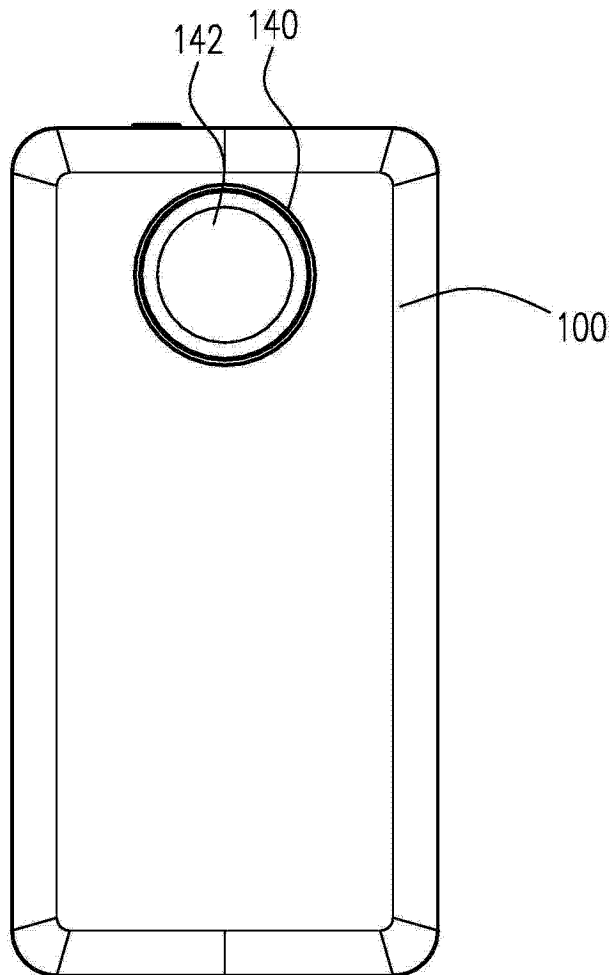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2